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（周三）下午2点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交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华鹭女士主持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颁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>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7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—金融资产转移>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8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—套期会计>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9号）及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—金融工具列报>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4号）（上述四项准则下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的规定及要求，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下发的《关于新金融工具、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》，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。公司需对原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

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